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 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之前，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方思予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5,664,583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5.0178%。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7 日披露了《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方思予女士计划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至 2020 年 4 月 5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257,775 股。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披露了《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方思予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了公司股份 20,245 股，减持后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9999%。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7 日披露了《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方思予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了公司股份 952,945 股，减持后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1890%。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方思予女士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方思予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了 1,152,945 股公司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53%。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方思予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664,583	5.0178%	协议转让取得： 4,046,131 股 其他方式取得： 1,618,452 股

注：上述“其他方式取得”为2019年5月6日公司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8年度公司以利润分配前的公司总股本80,634,83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当前持股数量 (股)	当前持股比例
方思予	1,152,945	1.0253%	2019/10/8 ~ 2020/3/2	集中竞价交易	28.50 - 54.4	42,893,357.50	2,261,638	2.0112%

注：方思予女士在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0%。上表中当前持股数量及比例为通过两种方式减持后的最终持有量。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方思予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继续关注方思予女士的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方思予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后续减持计划,具体实施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1、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2、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